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17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11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6,414,746.7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不同资产类别的优化配置，充分挖掘市场潜在的投资机会，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研究宏观经济基本面、政策面和资金面等多种因素的基础上，判断宏观经济运行所处的经济周期及趋势，分析不同政策对各类资产的市场影响，

	评估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大类资产的估值水平和投资价值，根据大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行灵活配置，确定合适的资产配置比例，并适时进行调整。 具体策略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2、债券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基金投资策略；5、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若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795	02179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1,781,590.09 份	34,633,156.64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656,379.09	-1,966,654.11
2.本期利润	-9,115,251.94	-3,750,940.5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89	-0.100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6,957,630.97	36,308,153.7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64	1.048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 T+1 日内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60%	0.65%	-0.14%	0.15%	-8.46%	0.50%
过去六个月	1.24%	0.60%	1.68%	0.16%	-0.44%	0.44%
过去一年	1.41%	0.49%	2.01%	0.16%	-0.60%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4%	0.37%	7.85%	0.16%	-2.21%	0.21%

2、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69%	0.65%	-0.14%	0.15%	-8.55%	0.50%
过去六个月	1.03%	0.60%	1.68%	0.16%	-0.65%	0.44%
过去一年	1.00%	0.49%	2.01%	0.16%	-1.01%	0.3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84%	0.37%	7.85%	0.16%	-3.01%	0.21%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人民币计价的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变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4 年 11 月 5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1、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A：



2、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 C：



注：自 2026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0%+人民币计价的恒生指数收益率×5%＋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85%”变更为“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指指数收益率×12%+恒生指数收益率×3%+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姚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集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研究部总经理	2024-11-05	-	17.2 年	姚秋先生，中国籍，经济学博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投资银行部债券研究员；中国工商银行资产管理部固定收益投资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投资部总经理、混合资产投资部联席总经理、广发稳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广发鑫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5 月 31 日至 2026 年 9 月 25 日)。
吴迪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广发景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鑫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债 7-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景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集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恒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集汇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	2025-11-25	-	11.9 年	吴迪女士，中国籍，理学硕士，FRM，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研究员、固定收益管理总部研究员、固定收益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管理总部副总经理、特定策略投资部总经理、广发理财年年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广发中债 0-2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5 年 3 月 11 日)、广发

	定收益投资总监、多元策略投资部总经理				集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0 年 5 月 7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广发集富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5 月 7 日)、广发安泽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4 年 3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6 日)。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转型生效日，“离任日期”为公司公告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基金经理助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公司公告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通过持续完善工作制度、流程和提高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公司还通过事后分析、监察稽核和信息披露等手段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平等对待”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公司对投资交易实施全程动态监控，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29 次，其中 27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其余 2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第三季度，权益市场波动进一步放大，交易主线未能持续。科技方向先经历深度调整，其后出现超跌反弹，资金亦流向消费、周期以及低估值、高股息方向。转债市场整体呈单边下行走势，赚钱效应不佳。债券市场震荡走强，超长债表现亮眼，信用利差震荡收窄。7 月，权益市场回调压低风险偏好，央行流动性投放、供给及宽松预期推动超长端领涨，信用利差先收窄后走阔。8 月，上旬经济数据偏弱、央行买债提量带动收益率下行，下旬政府债供给、稳增长政策扰动市场，摊余债基申报释放潜在配置需求，信用利差收窄。9 月，上旬资金面、政策消息驱动收益率震荡下行，中旬税期、地缘油价扰动收益率盘整，月末央行呵护跨季，超长端再度领涨，信用债配置力量整体偏强。

报告期内，组合秉承固收+多策略的投资理念，在权益资产中使用量化和主观双引擎驱动，通过低相关的策略叠加降低固收+产品对单一策略的依赖度，凭借量化策略在全市场广泛捕获收益，借助主观选股把握阶段性重点机会，并通过顶层的大类资产配置实现各类子策略的灵活调配以适应多变的市场风格。组合操作来看，股票方面，报告期内降低了权益敞口；债券方面，组合主要持仓高等级信用债、利率债，通过灵活久期操作波段增厚组合收益。

展望 2026 年四季度，权益市场经历三季度调整后，前期失衡的交易结构有所修正，随着筹码结构问题逐步出清，市场交易逻辑或转向行业景气度。股票投资方面，未来组合将进一步优化各类投资策略，主观与量化并行，使组合更好地适应不同的市场环境。基本面和资金面对债券市场或仍有支撑，需提防低静态、低利差环境下机构

行为变化、政策扰动以及风险偏好强弱切换的影响，在收益率接近区间下沿阶段，更注重保持资产流动性，灵活应对市场变化，信用债关注摊余债基和科创场外指数债基集中建仓带来的类属资产利差收窄的结构性机会。组合将持续跟踪基本面修复、机构配置需求等信号以及微观经济数据表征以灵活应对，重视流动性和负债端稳定性，关注票息品种。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60%，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6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098,852.66	19.52
	其中：股票	26,098,852.66	19.5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0,886,015.35	45.55
	其中：债券	60,886,015.35	45.5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0,788,104.41	30.51
8	其他资产	5,900,212.84	4.41
9	合计	133,673,185.26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3,547.80	0.01
B	采矿业	334,088.00	0.25
C	制造业	21,730,587.21	16.3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86,848.00	0.14
E	建筑业	13,726.00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310,596.00	0.2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4,043.00	0.1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92,112.00	0.22
J	金融业	1,105,480.00	0.83
K	房地产业	133,374.00	0.1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802.00	0.0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78,562.65	1.2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9,520.00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3,582.00	0.00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3,407.00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0,946.00	0.05
S	综合	56,631.00	0.04
	合计	26,098,852.66	19.58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08	中际旭创	6,600	5,335,704.00	4.00
2	688048	长光华芯	6,405	1,855,528.50	1.39
3	688825	长鑫科技	30,713	1,682,765.27	1.26
4	603259	药明康德	8,400	1,405,656.00	1.05
5	603228	景旺电子	10,280	1,040,438.80	0.78
6	301717	超纯应材	2,800	946,400.00	0.71
7	688025	杰普特	1,808	758,365.60	0.57
8	688502	茂莱光学	1,815	733,260.00	0.55
9	601211	国泰海通	40,300	679,861.00	0.51
10	300394	天孚通信	2,600	678,002.00	0.51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131,027.40	7.6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131,027.40	7.60
4	企业债券	50,754,987.95	38.0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0,886,015.35	45.6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1	188869.SH	21 中证 19	100,000	10,283,036.71	7.72
2	524251.SZ	25 昆仑 04	100,000	10,224,942.47	7.67
3	220407.IB	22 农发 07	100,000	10,131,027.40	7.60
4	244895.SH	26 中金 G4	100,000	10,092,055.89	7.57
5	245123.SH	26 中银 02	100,000	10,085,317.81	7.5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2）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

5.11.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0,584.8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5,799,228.0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99.92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900,212.8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交易且未持有基金。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持有基金。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A	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8,698,344.85	34,865,124.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621,499.79	4,328,998.5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538,254.55	4,560,966.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1,781,590.09	34,633,156.64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8,622,969.95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48,622,969.95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8.46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运用固有资金（认）申购、赎回或买卖本基金的情况。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701-20260930	48,622,969.95	-	-	48,622,969.95	38.46%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
1、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2、在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
3、当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
4、在特定情况下，当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可能导致本基金资产规模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未能满足合同约定，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5、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的大额申赎进行审慎评估并合理应对，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切实保护持有人利益。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指引》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反映基金投资风格，提高基金业绩表现与业绩比较基准的可比性，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自2026年9月21日起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有关条款进行修订。详情可见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刊登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注册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二）《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四）《广发稳信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五）法律意见书

10.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 168 号星河湾中心 28-38 层；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10.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